

二、农用地和未利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公斤

转用农用地和未利用地情况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9.4254					9.4254	
其中：耕地	9.1001					9.1001	
含永久基本农田							
未利用地							
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情况							
符合规划	符合			规划级别		县级	
需调整规划	不需调整规划			规划级别		县级	
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			
落实年度新增计划情况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增存挂钩核算计划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未利用地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未利用地
				2022	9.4254	9.1001	
占用耕地情况							
占用耕地面积		9.1001					
含25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占用耕地质量情况			质量等别	七	面积	9.1001	
			质量等别		面积		
			质量等别		面积		
			质量等别		面积		
			质量等别		面积		
			平均质量等别	七	合计	9.1001	
补充耕地情况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尉氏县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尉氏县自然资源局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耕地开垦费总额		118.3013	平均缴费标准	13.00	
		实际补充耕地总费用		118.3013	平均缴费标准	13.00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410000202217323996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9.1001			9.1001		
补充水田规模		0			0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122851.35			122851.35		